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基金经理休假由他人代为履行职责的公告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基金经理卢纯青女士因自 2022 年 11 月 21 日起休假超过 30 日，经本公司决定，在卢纯青女士休假期间，其所管理投资组合安排如下：

中欧瑞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由基金经理代云锋代为管理；

中欧先进制造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由基金经理刘伟伟代为管理；

中欧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共同管理该基金的基金经理代为管理。

卢纯青女士休假结束后，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上述事项已根据有关法规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备案。

特此公告。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11 月 19 日